

洪山区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九次会议文件

关于洪山区 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报告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洪山区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上

洪山区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2020 年，我区认真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财政预算，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目前，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草案已汇编完成，我受洪山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0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债务转贷收入等部分组成，收入总计为 1542775 万元。

表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增减额
----	-----	-----------	-----------	-----

序号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1542775	1497567	45208
一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05144	920000	-14856
二	上级补助收入	365762	316528	49234
三	上年结余	63912	64124	-212
四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77	11977	0
五	调入资金	89845	81803	804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4563	56800	7763
	其他资金调入	25282	25003	279
六	债务转贷收入	106135	103135	3000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0514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长-17.3%, 增幅居中心城区第一, 其中: 税收收入完成 86025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长-16.3%; 非税收入完成 4488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长-32.8%。收入实际完成数为年度预算数 98.4%, 主要原因是受增值税留抵退政策调整影响, 我区分担退税 19503 万元, 剔除此因素后为年度预算 100.5%。

(2)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365762 万元 (含疫情减收补助 56176 万元、疫情增支补助 92643 万元和区域托管补偿 36700 万元), 较年度预算数 316528 万元增加 49234 万元, 为年度预算的 115.6%,

原因是市下定向列支专款补贴增加。

(3) 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 63912 万元，较年度预算减少 212 万元，均为上年结转支出。

(4)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977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持平。

(5) 调入资金。

调入资金 89845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4563 万元，其他资金调入 25282 万元（含区域托管基础设施配套资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较年度预算数 81803 万元增加 8042 万元，原因是政府性基金调入增加。

(6) 债务转贷收入。

债务转贷收入 106135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71398 万元、再融资债券 34737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3000 万元，原因是市列区用债券划转至区本级。

2.支出决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支出、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终结余等部分组成，支出总计为 1542775 万元。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度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1542775	1497567	45208
一、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8351	956635	-48284
二、上解支出	508993	506195	2798
三、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4737	34737	0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374	0	17374
五、年终结余	73320	0	73320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83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946192 万元下降 4.0%，为年度预算数 956635 万元的 95.0%，执行率较低的原因是财源建设资金、立面整治项目等支出进度缓慢。

财政支出中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的支出¹为 773287 万元，占地方公共财政支出的 85.1%，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205235 万元、教育支出 20038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27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8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9382 万元，民生重点领域得到有力保障。

(2) 上解支出。

上解支出 508993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2798 万元，其中：上划省级支出 95238 万元，上划市级支出 413755 万元。

(3)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¹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的支出”包括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以及公共安全、科学技术、商业服务业、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等支出。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4737 万元，较年度预算持平。

(4)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374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17374 万元，主要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未执行部分，按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8〕35 号）规定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73320 万元，均为结转下年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基金收入、基金补助、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余组成，收入总计为 828693 万元。

表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度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828693	891772	-63079
一、基金收入	24814	11900	12914
二、基金补助	367575	458368	-90793
其中：抗疫特别国债收入	36300	36300	0
三、债务转贷收入	429500	414700	14800
四、上年结余	6804	6804	0

(1) 基金收入。

基金收入完成 24814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 11900 万元增加

12914 万元，为年度预算 208.5%，主要是增加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益。

(2) 基金补助。

基金补助 367575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 458368 万元减少 90793 万元，为年度预算数的 80.2%，主要原因是 D9-1、2（绿地）地块未如期缴纳土地出让金，以及江南新天地 A 地块基金补助未返还。

(3) 债务转贷收入。

债务转贷收入 429500 万元，较年度预算增加 14800 万元，主要是市列区用债券划转至区本级。

(4) 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 6804 万元，均为上年结转支出。

2.支出决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基金支出、债务还本支出、上解支出、调出资金、年终结余组成，支出总计为 828693 万元。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度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828693	891772	-63079
一、基金支出	735739	824959	-89220
二、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10000	0
三、上解支出	0	13	-13

四、调出资金	64563	56800	7763
五、年终结余	18391	0	18391

(1) 基金支出。

基金支出为 735739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减少 8922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89.2%，主要原因是基金补助收入未实现，导致部分地块土地成本未支付。

(2) 债务还本支出。

债券还本支出 10000 万元，较年度预算一致。

(3) 上解支出。

上解支出 0 万元，较年度预算减少 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列区用专项债券发行费调整为区本级列支。

(4) 调出资金。

调出资金至一般公共预算 64563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7763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13.7%。

(5)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18391 万元，均为结转下年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上级补助、上年结余组成，收入总计为 2589 万元。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度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2589	678	1911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18	227	391
其中：利润收入	618	227	391
二、上级补助收入	977	0	977
三、上年结余	994	451	543

(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18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391 万元,主要是洪山城市建设投资、洪山统筹发展投资、洪山建设投资等公司上缴利润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977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977 万元,主要为市下定向列支专款补贴增加。

(3) 上年结余。

上年结余 994 万元,均为净结余。

2.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由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年终结余组成,支出总计为 2589 万元。

表 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决算数	2020 年度预算数	增减额
合 计	2589	678	1911

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299	678	-379
二、年终结余	2290	0	2290

(1)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为 299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减少 37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4.1%，执行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国资公司下属渔场改制工作支出减少。

(2) 年终结余。

年终结余 2290 万元，较年度预算数增加 2290 万元，其中：净结余 1313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977 万元。

二、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和 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0 年，区政府严格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和批准的预算，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有力推进疫情防控取得决定性胜利和疫后经济复苏。

(一) 聚焦打赢疫情防控，着力疫后复工复产。

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经费。卫生健康支出 159038 万元（含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36300 万元）用于支持新冠肺炎患者救治、核酸检测、隔离场所建设和运营等疫情防控工作；健全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打造专业化、现代化的疾病预防控制网络；完善医疗基础设施，支持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洪山院区、省妇幼保健院洪山院区、洪山区人民医院（武汉市中心医院杨春湖院区）、区疾控中心和区妇幼保健院等医院建设。

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积极落实各项惠企政策，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助力经济企稳回升，为辖区疫情期间重点保障企业财政贷款贴息 1003 万元，办理中小微企业纾困资金贷款贴息 1708 万元，兑现疫情防控保供企业电费补贴 550 万元，减免中小企业房租 1732 万元。

（二）聚焦积极财政政策，着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落实中央一揽子支持政策。全年争取财政收入减收综合财力补助 56176 万元、疫情增支补助 92643 万元，全面保障疫情防控和“三保”等重点支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06770 万元，用于支持卫生健康和教育补短板、路网提升、水环境改善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

全面实施减税降费政策。坚决贯彻中央关于加大减税降费力度的部署和要求，全年减税降费 334346 万元，其中：税收减免 180378 万元，社保费减免 153968 万元。

培养壮大创新动能。兑现科技研发资金 10011 万元，推动工业技术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完善众创孵化平台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精准对接。助力服务业提档升级，兑现总部企业奖励 569 万元资金，兑现企业“小进规”奖励资金 185 万元。

（三）聚焦提升服务水平，着力增进民生福祉。

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支出 248580 万元（含专项债券 48200 万元），用于 6 所幼儿园、9 所中小学新改扩建，参照公务员标准兑现 3350 余名教师津补贴，改善教育环境，提升

教育水平。

支持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82 万元，用于完善社会救助体系，落实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基本生活补助和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受益群众 1800 余名；落实社区工作者待遇，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支持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

支持城市更新改造。住房保障支出 2544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房安居工程和配套设施维修，全力满足群众居住需求；发行专项债券 177000 万元，用于武南、板桥、天兴乡统征储备、青菱都市工业园还建房二期、四期等棚户区改造项目。

（四）聚焦城市精细化治理，着力打造现代化城区。

支持现代化城区建设。城乡社区支出 314735 万元（含专项债券 109500 万元），用于支持道路建设，推动辖区园林绿化、新建口袋公园，开展拆除违法建设、垃圾分类、厕所革命等专项整治；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和生活品质。

支持平安洪山再上新台阶。公共安全支出 79382 万元，用于推动公安系统信息化进程，加强公安队伍建设，构建科学化、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支持做好污染防治。农林水支出 103584 万元（含专项债券 84800 万元），用于系统推进雨污分流、管网改造、生态修复等水环境治理工程，支持防汛防涝和长江禁捕等项目。节能环保

支出 3414 万元，用于大气和土壤污染防治，支持节能减排。

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投入资金 818 万元，用于来凤、新洲等地区对口帮扶工作和天兴乡精准扶贫工作，确保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

三、其他报告事项

（一）“三公”经费使用情况。

受疫情影响，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 102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下降 29.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下降 100%；公务购车购置费 0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8 万元，下降 0.9%；公务接待费 3 万元，下降 73.3%。

（二）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0 年安排预备费 10000 万元，已使用 7324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排渍、退役军人社保补缴等工作。

（三）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2020 年初地方政府债券余额为 594873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券 177075 万元，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券 277800 万元，市列区用政府一般债券 40000 万元，市列区用政府专项债券 99998 万元。

2020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506770 万元，其中：新增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券 71398 万元，新增区本级政府专项债券 419500 万元，新增市列区用政府专项债券 15872 万元。发行债券重点项目情况：(1)用于棚改项目 192872 万元；(2)用于道路交通建设、水环境治理等项目 243630 万元；(3)用于卫生、

教育补短板等项目 58950 万元。

2020 年还本付息金额 66873 万元，其中：归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44737 万元（均通过再融资债券归还），支付利息及发行费 22136 万元。

2020 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券余额为 1101643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一般债券 288473 万元，区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797298 万元，市列区用政府专项债券 15872 万元（按照上级要求，2020 年 10 月前发行的市列区用政府债券 139998 万元，划转至区本级，不再作为市列区用政府债券统计）。2020 年省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10712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098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797323 万元，全区债务余额控制在省下达限额以内。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 号）文件精神，我区制定《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对 2020 年教育、卫生、科技、基础建设等方面 11 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预算单位 16 家，评价时将 11 个项目分成基础建设维护类、科技类、保障安居类、保障民生运转类四类，综合评价各项目立项依据、绩效目标、项目执行、项目效果等，9 个项目结果为优，1 个项目为良，1 个项目为中。本次评价主要聚焦重点民生项目支出，通过专家评审和结果反馈，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为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运用为保障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夯实基础。下一步将结合评价结果，加快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情况融合，严把预算编制关，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持续推动财政预算改革。

（五）财政专户情况。

2020 年财政专户年初余额 38523 万元；2020 年财政专户收入 329275 万元，主要为教育系统收费、新增建设用地有偿费、城市最低保障金及代管预算单位往来资金等；2020 年财政专户支出 333238 万元，主要为教育系统支出、上缴新增建设用地费、最低保障金支出及代管预算单位往来资金支出等；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专户余额 34560 万元。